

证券代码：002693

证券简称：双成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17-060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合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海南维乐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乐药业”）于 2017 年 5 月 24 日在香港与 Trendful Development Ltd.（中文名：铨福发展有限公司，以下简称“铨福发展”）签署《总经销协议书》。铨福发展全权负责处理意大利贝斯迪大药厂生产的“牛磺熊去氧胆酸”（以下简称“该药品”）在中国市场的各种事项，并且拥有该药品在中国的市场权利。铨福发展指定维乐药业作为其唯一经销商在中国区域内经销该药品。该协议独家销售与经销权的保证金为 200 万欧元，协议约定维乐药业若在 5 年经销期内完成最低销售目标，此合同将自动展期 5 年或转为无固定期限的续约合同。详见刊登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《关于签署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3）。

根据《总经销协议书》的约定，《总经销协议书》自签署日并当维乐药业开具第一个产品采购订单的信用证后即生效。维乐药业已于近日在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开具了进口信用证，《总经销协议书》已正式生效。

目前，《总经销协议书》尚未实现相关的销售收入。公司将及时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合同的进展情况，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。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！

特此公告！

海南双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5 日